安宁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对2022年省级财政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安排计划

2022年4月，安宁市收到省级下达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以下简称省级财政衔接资金）共132万元，根据资金性质及项目前期准备情况，经研究，对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资金作如下项目安排计划：

1、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昆财农〔2022〕51号），美丽村庄奖补因素80万元，计划安排于八街街道摩所营村人居环境提升改造基础设施补短板项目。

2、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少数民族发展任务）的通知（昆财农〔2022〕55号），少数民族发展因素12万元，计划安排给民宗局用于相关项目。

3、昆明市财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省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民族团结保障因素）的通知（昆财农〔2022〕56号），民族团结保障因素40万元，计划安排给民宗局用于民族团结保障相关项目。

安宁市乡村振兴局

2022年5月6日